PwC 越南新訊

《2025年個人所得税法》實施法令

2026年7月



概述

2026 年 6 月 30 日，越南政府發布第 253/2026/NĐ-CP號法令，就《個人所得稅法》（第 109/2025/QH15 號法）之實施提供進一步指引。該法令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。
該法令進一步說明《2025 年個人所得稅法》的重要修訂內容及執行方式，包括應稅所得規定的調整、免稅及減稅規定的擴大、相關適用門檻的更新，以及個人及雇主應履行的申報與扣繳義務。

主要變更

01

股份轉讓及不動產相關交易之個人所得稅規定

如先前的快訊所述，法令草案原擬將非上市或非公開發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轉讓，由現行按交易總價款0.1%課稅，改為按實際轉讓所得20%課稅。然而，此項修訂並未納入最終發布版本。因此，無論為公開發行或非公開發行股份有限公司，股份轉讓所得稅仍維持按交易總價款 0.1%計算。

此外，若個人轉讓其持有的單一成員有限公司或私人企業全部權益，而該企業的主要資產涉及不動產，該交易將被視為不動產轉讓，並依不動產轉讓相關個人所得稅規定課稅。

02

應稅所得與免稅所得規定

第 253 號法令更新部分個人所得稅免稅所得的適用規定，並進一步釐清多項新概念，包括：

- 餐費津貼：每月不超過120萬越盾的現金餐費津貼免徵個人所得稅；超出部分仍須課稅.
- 加班及相關給付：符合《勞動法》規定的加班費、夜班津貼，以及未休年假的補償金，不列入應稅所得。
- 資遣費及失業補助金：如雇主支付金額超過法定標準，且該給付係依據企業正式規章制度辦理，超出部分亦可免徵個人所得稅。
- 高科技優惠：針對符合條件的數位科技及高科技產業專業人才，其薪資所得可享有為期五年的個人所得稅免稅優惠。
- 綠色金融及碳權收入：部分所得明確列為免稅所得，包括經認可的溫室氣體減量成果首次移轉所得、分配予個人的碳權轉讓所得、綠色債券利息所得，以及綠色債券發行後首次轉讓所產生的所得。

整體而言，本次修訂進一步擴大個人所得稅免稅所得的適用範圍。

主要變更

03

可扣除項目的明確指引

第 253 號法令針對《2025 年個人所得稅法》新增的部分扣除項目訂定適用上限，其中包括：

- 醫療費用：於境內醫療機構產生的可扣除醫療費用上限為每年2,300萬越盾.
- 教育及培訓費用：於境內機構產生的費用上限為每年2,400萬越盾.
- 上述扣除項目除適用於納稅人本人外，亦適用於其受扶養親屬的相關支出，但須符合規定的證明文件及發票憑證要求。

此外，申報符合條件扣除項目（例如慈善或人道捐款、醫療費用，以及教育及培訓費用）的納稅人，須直接向稅務機關辦理個人所得稅結算申報。

04

員工認股及股權獎酬相關個人所得稅規定

員工於轉讓獎勵股份或員工認股權計畫所取得之股份時，須分別就薪資所得及有價證券轉讓所得繳納個人所得稅。

就薪資所得部分，個人開立證券帳戶之證券公司或保管銀行，負責追蹤個人持有之獎勵股份及 ESOP 股份，並於相關所得實現時代為扣繳個人所得稅。該所得應按應稅所得的 10% 扣繳個人所得稅。

此外，個人仍須依規定於年度個人所得稅結算申報時，將上述所得併入申報。

主要變更

05

薪資所得扣繳及年度結算申報相關規定

第 253 號法令調整部分個人所得稅扣繳門檻，並進一步釐清薪資所得扣繳及年度結算申報規定，包括：

- 代扣代繳門檻：對對於未簽訂勞動契約，或簽訂未滿三個月短期勞動契約的個人，每次給付達 500 萬越南盾以上時，應按規定辦理個人所得稅扣繳。該門檻由原先的 200 萬越南盾提高至 500 萬越南盾。低於此門檻者，僅在個人提出要求時始辦理扣繳。
- 適用範圍：上述扣繳規定亦適用於員工離職後，由付款單位支付給個人的相關款項。
- 結算門檻：如個人來自其他來源的平均月收入不超過 1,500 萬越南盾，且已按 10% 稅率完成扣繳，該等收入可不納入雇主代辦的年度結算申報範圍。

此外，選擇自行向稅務機關辦理個人所得稅年度結算申報的個人，應將該年度取得的所有薪資所得及已扣繳稅額一併納入申報。



聯絡我們

本刊物僅就相關事項提供一般性指引，並不構成專業建議。如需進一步資訊，請與我們聯絡。

河內辦公室



Nguyen Huong Giang
Partner | 合夥人
+84 (24) 3946 2246
n.huong.giang@pwc.com



Lou Jingjing 樓晶晶
Director
+84 (24) 3946 2246 Ext:3060
lou.jingjing@pwc.com



Dylan Hsu 徐子軒
Director
+84 (24) 3946 2246 Ext:1511
hsu.dylan@pwc.com

胡志明市辦公室



Roy Hsiao 蕭伯毅
Manager | 經理
po.yi.hsiao@pwc.com

www.pwc.com/vn

©2026 PwC Tax and Advisory (Vietnam) Company Limited。版權所有。PwC係指越南成員所，有時亦指PwC網絡。各成員所均為獨立法律實體。詳情請參閱www.pwc.com/structure 。